

私募投资基金信息披露重要内容模板第 4 号
《私募股权、创业投资基金年度报告》

XXXX 私募股权/创业投资基金 XXXX 年年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如有）：

报告基准日期：XXXX 年 XX 月 XX 日¹

¹ 此处填列报告期末的具体日期。

§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责任。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认（申）购资金本金不受损失。

基金托管人____复核了本报告中的基金财务情况等，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有）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以及基金合同。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根据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数据填写。除特别说明外，本报告中涉及金额的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自_年_月_日起至_月_日止。

§ 1 基金产品概况

1.1 基金基本情况

项 目	信 息
基金管理人	
执行事务合伙人 ² （如有）	
基金名称	
基金编码	
基金类型	

² 只适用于合伙型基金；如果执行事务合伙人中不包含基金管理人，则需要在备注栏中说明管理人与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关联关系。

基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³	
基金注册地 ⁴	
基金成立日期	
基金到期日期	
运作状态 ⁵	
逾期情况说明	
期末基金总资产	
期末基金净资产	
关键人士（如有）	
投资策略	
投资范围	
投资限制	
财务数据是否经托管复核一致（如有）	
财务数据托管复核情况说明（如有） ⁶	

注：

1.2 基金管理人以及托管人基本情况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如有）
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³ 适用于公司型和合伙型基金。

⁴ 适用于公司型和合伙型基金。

⁵ 包括正在运作、正常清算、提前清算、延期清算等。

⁶ 若复核不一致，需说明复核不一致的相关情况，并上传托管人复核报告。

法定代表人			---
信息披露负责人			
信息披露 联系人	姓名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注册地址			
办公地址			

注：

§ 2 基金资产变动及利润分配情况

2.1 基金净资产相关情况

项 目	金 额
认缴金额 ⁷	
累计实缴金额（份额）	
累计实缴比例	
累计已分配金额	
期末净资产	
其中：已实现收益 ⁸	
期末基金内部回报率（IRR）（选填）	
期末基金投入资本回报率（DPI） ⁹	

⁷ 契约型基金无需披露认缴金额及累计实缴比例。

⁸ 已实现收益=累计已实现收益-累计已分配金额。

⁹ 期末基金投入资本回报率（DPI）为期末已分配金额与基金累计实缴金额的比值。仅退出期基金披露。

期末基金投入资本总值倍数（TVPI） ¹⁰	
----------------------------------	--

注：

2.2 基金费用、利润及其他运营数据¹¹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管理费		
托管费		
中介服务费 ¹²		
外包服务费		
财务顾问费		
发生的其他费用 ¹³		
业绩报酬		
应缴税金及附加 ¹⁴		
应缴企业所得税		
净利润		

注：

¹⁰ 期末基金投入资本总值倍数（TVPI）为期末净资产加累计已分配金额与基金累计实缴金额的比值。仅退出期基金披露。

¹¹ 此表格内数据按照权责发生制填列。

¹² 中介服务费是指支付给会计师事务所及律师事务所的相关费用。

¹³ 指产品截至本时点已计提的其他费用的总和。不包含股票、期货及其他投资品种的交易费用。若其他费用金额大于费用总额的 10%，则需在备注中说明其他费用具体包含情况。

¹⁴ 包含应缴纳的税金及附加税费。不包含合伙型基金代扣代缴税费及流转税。

2.3 基金累计分配情况

本期是否发生分配 ¹⁵	分配基准日	实际分配日 ¹⁶	本次分配总额	累计分配总额

注：

2.4 基金认缴实缴及投资者变动情况¹⁷

公司型及合伙型披露

	基金认缴金额	基金实缴金额
产品成立日		
期初总额		
加：当期增加		
减：当期减少		
期末总额		

注：

契约型披露

	基金净资产	基金份额
产品成立日		
期初总额		
加：当期增加		
减：当期减少		
期末总额		

注：

¹⁵ 以分配基准日为准。

¹⁶ 如果未实际发生分配，该字段可为空。在注释中说明具体情况。

¹⁷ 如基金成立日晚于报告期期初，则以基金成立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作为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5 投资者变动情况

	投资者情况	其中：自然人投资者情况
期初投资者数量		
减：期间投资者减少数量		
加：期间投资者新增数量		
期末投资者总数		
期初投资者实缴规模		
减：期间基金减少规模		
加：期间基金新增规模		
期末投资者实缴规模		

注：

§ 3 基金估值相关情况

估值原则 ¹⁸	
估值方法 ¹⁹	市场法；收益法；成本法；其他#_____
估值程序	
其他估值相关事项	

¹⁸ 参考协会发布的《私募投资基金非上市股权投资估值指引》。

¹⁹ 请从市场法；收益法；成本法；其他#中选择估值方法，可复选。其中，市场法主要包括参考最近融资价格法、市场乘数法、行业指标法；成本法主要为净资产法（具体可参考协会发布的《私募投资基金非上市股权投资估值指引》）；若选择其他，则需要披露具体估值方法。

§ 4 基金投资运作情况

4.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²⁰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其中：1. 股票 ²¹		
	2. 新三板挂牌公司股票		
	3. 未上市股权 ²²		
2	固定收益投资		
3	资产管理产品		
	其中：私募基金		
	...		
4	货币市场工具 ²³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	境外投资		
7	其他资产 ²⁴		
	合 计		

注：

²⁰ 资产组合情况按照基金直接投资情况披露。

²¹ 投资于沪深北交易所发行的股票。

²² 包括特殊目的载体投资。

²³ 包括银行存款（以投资为目的）、可转让存单、银行承兑汇票、银行票据、商业票据、货币市场基金等。

²⁴ 若其他资产金额占基金总资产比例超过 5%，则需要在备注中列明其他资产明细。

4.2 基金累计项目投资情况²⁵

项 目	数 量	投资成本
累计总投资项目		
其中：未退出项目		
已部分退出项目		
已完全退出项目		
已上市项目 ²⁶		
当期情况		
本期新增项目		
本期已上市项目 ²⁷		
本期发生退出项目 ²⁸		
本期新增投资决策程序情况		

注：

4.3 投资私募基金情况²⁹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累计投资成本	是否本期新增投资	已回款金额	投资规模	占基金净资产比例	是否为境外产品	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³⁰

注：

²⁵ 该表的项目投资情况按照产品直接投资项目情况披露，无需穿透填列。

²⁶ 不包括新三板项目。

²⁷ 不包括新三板项目。

²⁸ 披露本期发生退出项目的已退出部分成本。

²⁹ 披露本期所有直接投资私募基金情况。投资资产管理产品的可参考披露。

³⁰ 逾期产品应当说明对所投资资产管理产品的下一步拟处置计划。

4.4 项目投资情况³¹

项 目		信 息
项目企业情况	项目序号	
	项目企业名称	
	投资日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票代码（如有）	
	投资方式 ³²	
	是否为存量股权转让	
	投资行业	
项目投资情况	投资本金	
	其中：股权投资本金	
	项目投资账面价值 ³³	
	其中：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履行确权手续情况	
	履行投资决策程序情况	
项目退出情况	退出状态 ³⁴	
	退出方式 ³⁵	
	累计退出本金	

³¹ 应披露私募基金直接投资或者通过特殊目的载体投资项目的情况。

³² 投资方式包括境内未上市、未挂牌公司股权投资；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定向增发等。

³³ 根据基金“资产负债表”填列。

³⁴ 包括完全退出、部分退出、未退出。

³⁵ 包括上市退出、并购退出、股权转让、回购退出等。

	累计回款金额	
项目估值方法说明 ³⁶		
投资标的的投资架构有关情况 ³⁷		
跨境投资方式及投资标的的所在国家或地区		
投资路径说明	通过特殊目的载体投资的需要说明特殊目的载体名称。	

注：

4.5 穿透后投资规模占基金净资产比例前十名的投资项目情况³⁸

序号	项目名称	累计投资成本	是否本期新增项目	已回款金额	期末资产账面价值	占基金净资产比例	是否为跨境项目	投资路径说明
1								
2								
...								

注：

4.6 百分之九十以上基金净资产投资于单一私募基金的，披露所投私募基金的信息披露报告。

4.7 基金杠杆运用情况

基金总资产	期末杠杆率	期初杠杆率

注：

³⁶ 参考协会发布的《私募投资基金非上市股权投资估值指引》。若投资项目发生估值方法变更，需补充说明变更原因、变更依据及对估值结果的影响。

³⁷ 需包含基金资产占被投资单位股权比重（%）。

³⁸ 本表仅披露通过其他私募基金投资的项目，不包括本基金直接投资项目。被投资的私募基金应当配合上层基金，提前披露相关内容。

若为分级基金，则需要披露以下内容

优先级份额实缴 金额 ³⁹	劣后级份额实 缴金额	期末分级杠杆率 ⁴⁰	期初分级杠杆率

注：

通过特殊目的载体投资的，则需要披露以下内容

特殊目的 载体名称	特殊目的载体 总资产	期末杠杆率	期初杠杆率	基金投向特殊目的 载体期末投资成本

注：

§ 5 基金关联交易情况⁴¹

交易 时间	关联 交易 类型	关联 方名 称	交易 标的 类型 ⁴²	交易 对手 方	交易 方向 ⁴³	交易 价格	关联交 易金额	关联交易说明 (包括但不限于履行基金合同约定的 决策程序情况、价格确定依据)

注：

³⁹ 中间级份额计入优先级份额计算。

⁴⁰ 分级杠杆率=优先级份额实缴金额/劣后级份额实缴金额。

⁴¹ 报告期内，管理人运用基金资产与《信息披露办法》中规定的关联方发生投资交易行为的披露下表。

⁴² 包括股票、未上市股权、债券、私募基金、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等。

⁴³ 包括买入资产/卖出资产。

§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⁴⁴	
审计意见类型 ⁴⁵	
审计报告编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审计报告日期	

注：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意见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强调事项	
其他事项	
其他信息	

注：

6.3 关联交易专项说明⁴⁶

--

6.4 经审计的私募基金需上传完整审计报告。

§ 7 基金主要投资风险、投资策略运行情况及其他事项

--

⁴⁴ 此处填列“是”或“否”，如果填列“否”，需在备注中说明具体原因。

⁴⁵ 此处可填列以下几类审计意见：标准无保留意见、带强调事项段或其他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保留意见、否定意见和无法表示意见。

⁴⁶ 需按照会计准则相关要求，披露财务报表附注中的关联交易内容。

§ 8 管理人报告

8.1 管理人概况

管理人名称		管理人编码	
登记时间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办公地址	
网址（选填）		管理规模 ⁴⁷	
注册资本（人民币万元）		实缴资本（人民币万元）	

注：

8.2 管理人的资本变动和主要人员变动情况

实缴资本在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管理人的实控人、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者其委派代表在报告期内发生变化的，应披露新旧人员名称、变化日期、变化原因、是否在协会完成变更手续等。

8.3 关键人士情况（如有）

姓名	职务 ⁴⁸	任本基金的关键人士期限 ⁴⁹		从业经历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⁵⁰		

注：

⁴⁷ 管理规模按区间填写，包括 0-5 亿元、5-10 亿元、10-20 亿元、20-50 亿元、50-100 亿元及 100 亿元以上。

⁴⁸ 此处填列截至报告期末该人员除了担任本基金的关键人士外，是否还担任公司的其他职务。对于报告期内离任的关键人士，“职务”栏内填离任前的职务；对于报告期末在任的关键人士，“职务”栏内填截至报告期末的职务。

⁴⁹ 如不适用，则在相应的分栏中填列“—”；如报告期内关键人士无变化，只填任职日期，离任日期填“—”；对基金的首个关键人士，其“任职日期”按基金成立日期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个关键人士，“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为便于投资者理解，应在表下标注说明两个日期的含义。

⁵⁰ 对于报告截止日未离任，但在报告截止日至报告批准送出一日之间离任的，“离任日期”填“—”，并在表下标注说明有关离任信息。

8.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说明

--

8.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运作管理和项目运行情况的说明

--

8.6 管理人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相关事项的说明

--

8.7 管理人在报告期内发生影响正常持续经营的重大事项或其他可能影响管理人正常履职的重大情况

--

§ 9 托管人报告（如有）⁵¹

报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履职尽责情况。

⁵¹ 聘请托管人的基金须填写托管人报告。

§ 10 附件目录

上传附件包括但不限于基金年度审计报告。